

关于 2021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王 凯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市 2021 年度财政决算已经省财政厅审核通过，我受市人民政府的委托，向会议报告我市 2021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1 年度财政决算情况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十四五”发展的开局之年。在中共江阴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南征北战、东西互搏”发展战略，严格执行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持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为现代化滨江花园城市建设提供了重要的财政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73.94 亿元（其中镇街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23.6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48%，同比增长 5.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26.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62%，同比增长 5%，税占比为 82.76%；非税收入完成 47.2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4.26%，同比增长 7.98%。

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8.8 亿元（其中镇街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26.6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23%，同比增长 13.01%。

根据现行省以下财政体制结算，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3.94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3.03 亿元、上年结转 11.42 亿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4.61 亿元、调入资金 33.23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356.2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8.8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60.0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3.32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345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1.23 亿元。

市级当年可用财力 259.03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及债务还本支出 245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11.23 亿元。其中：市本级可用财力为 168.53 亿元（包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2.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42.17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2.4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11.16 亿元；街道、园区可用财力 90.5 亿元（包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7.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90.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33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0.07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6.48 亿元（其中：

镇街园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9.6 亿元），完成预算的 69.34%，同比下降 13.61%（年初土地出让计划 250 亿元，由于房地产市场不景气，全年土地出让收入完成 171 亿元，完成预算的 68.4%）；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93.52 亿元（其中：镇街园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59.6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69.19%，同比下降 21.88%。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176.48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66 亿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5.07 亿元、上年结余 2.9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 205.11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93.52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17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99.69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5.42 亿元。

市级当年可用财力 185.36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及债务还本支出 179.94 亿元，年终结余结转 5.42 亿元。其中：市本级可用财力为 143.39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33.9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4.07 亿元，年终结余结转 5.41 亿元；街道、园区可用财力 41.9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40.9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05 亿元，年终结余结转 0.01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1.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27%，加上上级补助 0.01 亿元，上年结余 0.4 亿元，全市国有资产经营总收入为 32.21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总支出完成 31.29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29 亿元，

完成预算的 96.84%，同比增长 35.04%，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0 亿元，累计结余 0.92 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根据《省政府关于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制度的意见》（苏政发〔2020〕45号）文件精神，2021年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行省级统筹，不再纳入我市社保基金预算。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市级统筹的意见》（锡政办发〔2019〕73号）文件精神，2021年起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基金全部纳入无锡市级统一预算，不再纳入我市社保基金预算。上述基金安排改为分别由省、无锡市下达我市收支计划。

按省、无锡市口径调整后，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入完成 32.1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6.86%，同比增长 21.34%。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9.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36%，同比下降 0.57%。当年收支结余 3.05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1.97 亿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计划（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收入完成 136.73 亿元，完成调整后计划数的 106.23%，同比增长 39.68%。全市社会保险基金计划支出完成 108.84 亿元，完成调整后计划数的 95.13%，同比下降 23.31%。

（五）向下级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21 年市财政安排镇街园区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22.61 亿元。一是安排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7.21 亿元，对教育、社保、民政、卫生等重大社会事业支出实行专项补助；二是安排一般转移支付资金 5.4 亿元，对体制内结算财力不能满足基本公共服务支出需求的 8 个镇（街道）进行补助，用于保障镇（街道）工资、基本运转和民生保障等刚性支出。

（六）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11.42 亿元，当年使用 3.75 亿元，年终结余 7.67 亿元，其中：收回财政 6.14 亿元，结余结转 2022 年 1.53 亿元。2021 年当年结转下年 9.7 亿元，合计结转 2022 年 11.23 亿元。

（七）预算周转金及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支情况

预算周转金 2020 年年末余额为高新区 1.04 亿元，当年未使用，2021 年年末余额为高新区 1.04 亿元。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0 年年末余额为 10.55 亿元（其中：高新区 1.1 亿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 亿元，2021 年年末余额为 13.35 亿元（其中：高新区 1.1 亿元）。

（八）预备费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安排市级预备费 3 亿元，主要追加用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5500 万元、华师大一次性资源共建费和联合办学专项启动经费 3400 万元、外地留澄人员春节礼包费用 2974 万元、2021

年度暨阳英才专项资金 1300 万元、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新区“一区多园”协同创新专项资金 1000 万元、清点清障保障工作奖励经费 969 万元、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经费 953 万元、调整交警铁骑警力配置及配备相关装备经费 934 万元、2020 年度海关经费 880 万元、其他各类项目 11368 万元，当年共使用 29278 万元，结余 722 万元。

（九）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省、无锡市“四年行动计划”的要求，对照“三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市构建多层次、全方位管理格局，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一是突出“重点评价”。采取“部门自评、第三方评价、专家再评价”三级分类的评价模式，已实现项目资金评价全覆盖。2021 年我市共开展 27 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资金达 5.37 亿元。二是突出“事前评价”。2021 年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 10 个重点项目的绩效论证，邀请各领域专家进行论证，共压减预算金额 1.15 亿元，完善了 10 个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借助预算一体化平台，将绩效目标无缝嵌入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各环节并开展绩效自评价，实现项目绩效管理全覆盖。三是“突出结果运用”。建立六大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机制，明确财政部门、预算单位、审计部门等职责、职能，督促预算部门结合实际，调整优化政策、标准和流程，科学合理配置财政资金资源。

（十）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我市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09.31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87.7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21.58 亿元），2021 年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35.11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91.1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43.98 亿元），截至 2021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220.85 亿元（一般债务 83.74 亿元，专项债务 137.11 亿元）。2021 年新增债券 25.8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3.4 亿元用于公益性项目支出；新增专项债券 1.7 亿元用于棚改项目、20.7 亿元用于城乡建设项目。截止 2021 年末，新增债券全年使用进度 48.58%，结余 13.27 亿元。

（十一）政府投资项目情况

2021 年度 353 个新开、续建及往年完工的市级政府投资项目累计拨付建设资金 22.09 亿元，其中 2021 年新开项目 38 个，当年拨付建设资金 1.61 亿元。2021 年度市财政局共完成 71 个市级政府投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审定决算金额 15.40 亿元，其中历年人大监管项目 2 个，批准概算总投资 1.03 亿元，审定决算金额 0.93 亿元。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市政府关于印发〈无锡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的通知》和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规定，结合江阴实际，制定了《江阴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同时，进一步优化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管理，重新制定了《江阴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基本确立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库、三年计划、年度计划”梯次推进计划管理机制，健全完善我市政府投资管理体系，着力提升项目决策的科学性、项目安排的计划性、项目管

理的规范性，确保政府投资严谨规范。

（十二）2021 年度市本级部门决算核查情况

2021 年年初经人代会批准，市本级部门预算安排 59.18 亿元，加上政府专项等下达预算单位资金，当年共计安排 281.85 亿元。

经核查调整，62 个部门 2021 年上年结转和结余共计 64.8 亿元，本年收入共计 162.83 亿元，本年支出共计 167.83 亿元，年末结转和结余共计 59.8 亿元。

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中，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 885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增长了 1462 万元，与 2021 年年初预算 10246 万元相比，减少 1393 万元，压缩 13.6%。2020 年工作开展受疫情影响较大、2021 年恢复正常，因此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比上年均有增长。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预算减少 436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730 万元，比预算减少 327 万元，比上年增长 13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865 万元，比预算增加 50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9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8 万元，比预算减少 609 万元，比上年增长 6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事业局将澄江、西郊、要塞环卫所的环卫车辆纳入统计口径，且购置的环卫车均为新能源车，车价显著高于燃油车 525.35 万元。会议费 1049 万元，比预算增加 245 万元，比上年增长 451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党代会经费等一次性因素。培训费 1901 万元，比预算减少 77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4 万元。

二、2021 年重点工作

2021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紧紧围绕市委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全市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及应对疫情各项政策措施，依法依规强化收入组织，优化支出结构，着力改善民生，支持经济转型升级，保障重大项目建设，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积极强化收入组织。2021 年减税降费因素影响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7 亿元。财税部门会同各板块、相关部门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减税降费、能耗“双控”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加强财税协同共治，强化上下协调联动，密切跟踪收入走势，财政收入运行稳中有进。定期召开财税联席会，围绕年度目标任务，研究主要经济指标、行业运行情况、财税政策调整等重大因素对财政收入的影响，及时掌握预算执行的走势和特点，科学组织财税收入。全年非税收入共入库 47.24 亿元，总量创历史新高。其中，通过规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2021 年共入库 0.95 亿元，同比增长 53.38%。调整公办幼儿园保育费管理模式，2021 年共入库 1.36 亿元。多渠道盘活国有资金、资产和资源，全力保障财税收入平稳运行。

加强民生兜底保障。持续强化财政投入保障和政策落实，不断增进民生福祉。累计拨付资金 2 亿元用于全市核酸检测、新冠疫苗接种、疫情防控体系建设，助力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累计安排资金 2.44 亿元，用于支持促进就业创业、职业技能提升

行动等。安排 4.38 亿元支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财政补助标准稳步提高。完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保障义务教育“双减”落实。支持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切实保障安全生产领域资金需求。

加大重点领域投入。紧紧围绕“南征北战、东西互搏”总战略，全力保障重大项目建设。支持工业园区升级改造。成立江阴市工业园区升级改造有限公司，出台《江阴市工业园区升级改造有限公司操作办法》。支持城市更新行动。积极对接金融机构，统筹推进存量住房改造提升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支持产业强市战略。加快新兴产业提速增效，鼓励传统产业转型提升，不断提升产业层次，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支持设立市政府投资母基金。采取“母子基金”方式运作，撬动更多社会资本参与投资和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支持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南沿江高铁、锡澄轨道交通 S1 线、江阴靖江长江隧道、滨江路和长山大道快速化改造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按照省财政厅预算管理一体化总体部署，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扎实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形成常态化直达资金管理机制，推动中央财政资金快速直达基层，精准落实惠企利民政策。加强重点领域绩效管理，实施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深化非税电子化改革，全面启用医疗收费电子票据，全市实现非税电子票据全覆盖。

构建现代国资治理体系。深入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不断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影响力。整合市属企业国有资产和城市资

源，将9家市属企业重组整合为4家集团公司，推动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企业集中。全面构建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外部董事选聘和管理制度，坚持党管干部与董事会依法选聘经理层相结合，通过“揭榜挂帅”选聘4家集团公司总经理。围绕管好资本布局、规范资本运作、提高资本回报、维护资本安全等重点，明确治理主体权责边界。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但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新挑战。在新一轮疫情冲击下，减税降费政策叠加土地市场遇冷，财政减收压力更加突出。同时，支持疫情防控、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实施重大项目建设等，都需要更多财政投入。财政收支平衡压力空前。对此，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指导和监督下，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积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为支持推进“南征北战、东西互搏”战略、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江阴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供坚强财政支撑。